**福州软件职业技术学院教育数字化战略**

**行动三年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关于推进“互联网+教育”发展的意见、《“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推进教育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构建高质量教育支撑体系的指导意见》等文件精神，深入推进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根据《福建省“十四五”教育发展专项规划》《福建省“十四五”数字福建专项规划》《福建省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三年实施方案》工作部署，推动我校教育数字化转型，以教育信息化支撑引领教育现代化，明确我校教育信息化工作的指导思想、主要目标、重点任务等，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提出的关于教育数字化的战略部署，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新发展格局，激发新发展内生动力，坚持需求导向和应用驱动，坚持融合创新和底线思维，坚持优化改革和长效机制，积极推进“互联网+教育”发展，实施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使教育数字化转型成为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引擎和关键特征。

　　**二、基本原则**

　　**坚持立德树人。**面向时代和社会发展要求，遵循学生成长规律和教育规律，发挥信息技术优势，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数字化构建良好教育生态，实现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

　　**坚持数字赋能。**锚定人才培养、教育教学、研究创新、教育治理、管理服务等学校核心工作需求，因应新时代学校发展要求，充分运用数字化手段，推进教育理念更新、教学变革和科研创新。

　　**坚持项目推进。**强化教育信息化体系的顶层设计，用数字包装，将业务应用摆在突出优先位置，聚焦可复制、可推广、高质量的教育应用场景，以重点项目和试点示范带动整体推进。

　　**坚持安全可控。**围绕数据、技术、系统、网络、管理等方面安全，构建与教育数字化发展需要相适应的安全和保障团队。

　　**三、发展目标**

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动我校教育数字化转型进入新阶段，智慧教育创新发展迈上新台阶，重点实现“四提升”：“四提升”即以福建省教育专网提升我校教育数字化底座支持力、以共享优质数字教育资源提升我校教育服务质量优质水平、以教育数据提升教育治理能力、以强化信息技术应用提升师生信息素养。

**四、主要任务**

　　**（一）基于教育行业应用场景，提升教育教学数字化质量**

　　**1.赋能职业教育教学融合创新。**以现代信息技术促进教育教学方式革新，实现融合创新。基于未来工作场景，构建虚实融合、线上线下结合的实践教学空间和实训教学环境，辅助教师高质量教和学生自主地学；鼓励各院系积极开展5G、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的实践和应用研究，积极发展“互联网+教学”“人工智能+教育”，探索推进人工智能背景下的高职教育教学模式改革；利用“福软通”教学软件积极推动终身教育高质量发展，重点营造“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的智能泛在可选的终身学习数字生态。（责任部门：教务科研处）

　　2**.强化网络学习空间建设应用。**建设面向广大师生的实名制网络空间，完善网络学习空间功能，汇聚各类数字教育资源和应用服务，提升教育教学支持能力，实现“一人一空间，人人用空间”。推动学校、师生常态化应用空间开展教育教学活动。鼓励各学院（部）利用空间推动线上线下教学空间融合，促进教育教学、管理评价、教师专业发展，开展校本在线教学资源建设；鼓励教师利用空间开展知识管理、资源建设、移动教学、在线同步教学、网络研修等教育教学活动；支持适龄学生运用空间开展泛在、个性线上学习，推动空间数据的便捷管理和共享，强化学习数据的分析应用。 （责任部门：游戏产业学院、教务科研处）

　　**（二）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打造教育数字化发展新环境**

　　**3.建设本校教育专网。**依托福建电子政务外网、福建教育专网和互联网已有建设基础，按照“统一规划、分级建设”原则建设本校教育专网，全面覆盖全省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各级各类学校和教育事业单位，统一规划管理网络地址和域名，提升公共网络与教育专网的跨网访问速度，提供快速、稳定、绿色、安全的网络服务，推进本校教育系统IPv6规模化部署和应用。打造一体化的教育大数据中心，积极推进混合云架构构建集约化、规模化、绿色化的教育云。 （责任部门：现代教育技术中心）

　　**4.打造省级智慧教育就业平台。**坚持“需求牵引、应用为王、服务至上”原则，教务科研处配合福建联通公司建设“福州软件职业技术学院智慧教育平台”，重点链接“福建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福建职业教育智慧教育平台”“福建高等教育智慧教育平台”“福建24365 大学生就业创业服务平台”，汇聚我省优质数字教育资源和面向公众提供的教育服务事项，为全校师生、家长和社会公众提供一站式教育资源和教育服务。积极推进省级智慧教育平台体系的延伸与拓展，推动实现四级联动、上下贯通。（责任部门：教务科研处）

　　**5.升级改造校园基础设施**。推动各地积极保障学校多媒体教学设备配置、维护和更新，继续提升薄弱学校的教育信息化建设水平。支持有条件的学校利用信息技术升级教学设施、科研设施和公共设施，建设虚拟仿真实验室、数字图书馆、智慧教室等信息化环境，实现数字化、智能化升级改造、规范化建设、融合创新，促进学校物理空间与网络空间一体化建设。（责任部门：现代教育技术中心、图书馆）

　6**.优化“互联网+教育”平台。**积极推进本校推进业务流程梳理再造，促进教学与管理平台的深度融合。基于省级“互联网+教育”大平台的能力中台，开放服务接口，实现各级各类资源平台和管理平台的互通、衔接与开放，助推教育应用优化升级。积极探索本校基于数字基座，探索“标准化（基础应用）+个性化（应用插件）”排列组合的应用模式。 （责任部门：现代教育技术中心）

　　**（三）加强优质资源共建共享，满足专业教育教学需要**

　　7**.加强优质多元数字教育资源供给。**推动优质数字教育资源无缝对接和共享。汇聚教务科研处优质课、精品课、德育精品项目等优质教育数字资源，根据课程教学需要，针对性开发优质特色在线资源，推动优秀教学成果展示平台搭建；深入挖掘“闽文化”“福文化”及当地特色文化，打造一批质量优良、内涵丰富、特色鲜明的专题教育资源；着力开发校本课程和其他特色资源，丰富优质资源体系，重点打造6门精品课程；根据专业特点，重点建设情景式系列化自主学习微课和技能性演示操作课程资源。（责任部门：教务科研处）

　　8**.推动数字教育资源共建共享。**加强数字教育资源应用监测，基于智慧教育平台体系跟踪分析资源应用情况，更好掌握各类平台、各项课程和资源的应用推广情况、使用效果和评价反馈。畅通不同使用主体的问题、意见和建议这三者的反映渠道，建立资源准入、汇聚、共享、评价与淘汰机制。构建资源目录和资源地图，提升“支撑教”与“促进学”的优质数字资源管理和运用效率。创新资源建设模式，建构多主体参与、多渠道供给、多形式服务的具有时效性、专业性特点的数字教育资源供给体系，鼓励师生、社会力量参与优质数字教育资源建设。（责任部门：教务科研处）

　　9**.强化数字资源科学管理。**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上线谁负责”的原则，重点围绕政治性、科学性、适用性和规范性，采用机器审核和人工审核相结合的方式，做到“上线必审、更新必审、审必到位”，并定期或不定期进行抽查、检查，接受公众投诉举报，强化数字教育资源科学管理。建立数字教育资源提供主体实名认证制度，出台免责条款，确保平台上线的资源产权明晰，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肖像权、隐私权、商业秘密及其他合法权益的情形。（责任部门：党委宣传部）

　　**（四）提升师生数字技能与素养，健全数字化人才培养体系**

　　**10.提升教师信息化教学能力。**深入推进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行动，构建“以校为本、基于课堂、应用驱动、注重创新、精准测评”的教师信息素养发展新机制。扩大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行动试点，开展虚拟教研室建设，构建智能技术支持教师发展、优化教师管理的新模式。重点培养一线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信息化教学理念及方法，重点提高学科骨干教师、教研员引领区域研修和指导教师信息化教学能力。（责任部门：教务科研处、现代教育技术中心）

　　**11.实施未来数字化工程师信息素养培养计划。**以学生专业发展为导向，推进本校现代教育技术公共课程改革，提升学生信息素养；建设未来数字化工程师信息素养实训基地，强化学生基于信息环境的实践教学能力，培养能合理运用信息技术和具备一定教学创新能力的未来工程师。（责任部门：教务科研处）

　　**12.强化信息技术人才队伍建设。**加大对信息化项目、科技创新平台支持力度，深化创新应用导向的信息技术类专业建设，以“产学研”融合模式培养多层次、多形式研究与实践应用能力兼备的人才，培育一批信息技术应用学科带头人和教育信息化专家。（责任部门：教务科研处、现代教育技术中心）

　　**13.培养面向智能时代的数字公民。**基于数字公民培养体系，将学生数字素养培育有机融入各学段、各专业课程教学，高质量开设信息技术课程，加强信息技术课程中的网络安全、人工智能、科创（STEAM）教育等知识模块比例。通过常态化、多样化的实践培养具有数字意识、计算思维、终身学习能力和社会责任感的数字公民。（责任部门：教务科研处、现代教育技术中心）

　　**（五）推进管理业务流程再造，提升教育治理综合服务能力**

　　**14.打造本校教育治理平台。**汇聚教育部统一建设的教育治理核心应用服务和省级自建的教育治理通用应用服务，按照统一标准规范，加强教育信息系统深度整合和集约管理，对接国家、省教育治理平台，开发特色应用服务，全面提升本校教育系统数据治理、政务服务和协同监管能力。（责任部门：办公室）

　　**15.推动建设国家教育考试综合管理平台。**在全校范围内建设覆盖国家、省、市、县（区）、标准化考点五级联动的国家教育考试管理与服务信息化支撑平台，切实发挥教育信息化对高考等国家教育考试业务的支撑和保障作用。配齐、配足实施高考综合改革、教育评价改革等所需标准化考点（考场）；建设和完善具有身份认证、试卷跟踪、作弊防控、标准化考点管理等功能的教育考试综合管理平台；建设以考生库、考点库、工作人员库为主体的考试全局基础数据库和数据交换平台。（责任部门：教务科研处、新时代职业教育研究所）

**16.加强教育数据规范管理及应用。**完善教育政务基础数据库和主题数据库，加强分级分类的教育数据规范，全校教育数据逐步实现“一数一源”，建立“覆盖全校、统一标准、上下联动、资源共享”的教育大数据体系。规范教育数据的标准化采集、存储、治理，完善教育数据采集、应用、备案等相关管理制度。（责任部门：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中心、教务科研处）

　　**17.推进教育治理数据联动业务协同。**推动教育行政办公数字化、协同化、移动化，优化办公流程，将办公应用向移动端延伸，提升管理效能。推动各项教育行政服务全程网上受理、网上办理和网上反馈，推动管理服务“减流程、减证明、减时间”，基于校内数据汇聚共享，实现“让数据多跑路、师生少跑腿”。运用教育数据驱动教育“放管服”改革，探索区块链、人工智能和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教育治理中的深度应用，促进教育管理的精细化、服务的精准化、决策的科学化，大力提升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责任部门：现代教育技术中心）

　　**（六）开展数据驱动深化应用，服务教育督导和评价改革**

**18.推进“数字学生”一体化应用。**围绕学生成长，建立政府、学校、专业机构和社会组织等多元主体参与的无感式、伴随式数据采集机制，通过点滴数据的汇聚与融合，运用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构建长周期、跨场域、多维度的学生成长档案，实现精准画出高职学生个人“数字画像”和高职群体“数字画像”的目标，为学生全面发展提供个性化、精准化服务。（责任部门：现代教育技术中心、学生工作处）

　　19**.推动教育督导智慧云平台建设。**利用新技术、新应用，推进督导工作从定性评估转向精准评估，从人工督导转向智能实时督导。挖掘数据价值，创新督导方式，建立“数据说话、数据评价、数据决策”的教育督导评估机制。实现督导指标体系标准化、督导工作流程化、督导管理网格化、督导工作移动化、督导管理智慧化、档案管理现代化。（责任部门：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中心）

　　**20.深化教育评价技术应用研究。**探索区块链技术在教育评价中的应用，利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改进结果评价、强化过程评价、探索增值评价，创新评价工具，提升评价的科学性、专业性、客观性。探索完善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在中招、高招中的应用。（责任部门：新时代职业教育研究所、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中心）

　　**（七）提升网络安全防护能力，营造教育系统清朗网络空间**

　**21.提升防范化解网络安全风险的能力。**从物理安全、网络安全、主机安全、应用安全、数据安全和安全管理六个层面出发，建立“三化六防”的安全保障体系，确保教育信息系统安全有效运行。完善网络安全监测预警通报机制，提升全省教育系统信息系统（网站）防护能力。强化数据安全管理，完善数据容灾机制。持续开展各级网络安全演练，通过攻防对抗、沙盘演习等方式，提升网络安全防护能力和应急响应水平。（责任部门：现代教育技术中心、智能产业学院）

　　**23.加强教育系统网络安全风险的源头管控。**开展常态化网络安全检查，深化落实教育系统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制度和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健全教育数据全生命周期的保障制度，加强数据收集、汇聚、存储、流通、应用、销毁等环节的安全管理，落实关键数据使用的审计、脱敏机制，科学规范数据采集范围、访问权限、存储周期和共享方式，降低数据安全风险。广泛应用具有自主核心技术和安全性满足要求的国产软硬件产品，确实保障信息化建设中的供应链安全。（责任部门：现代教育技术中心、智能产业学院）

　　**24.营造利于师生发展的清朗网络空间。**依托教育专网建立绿色上网防护体系，自动识别、屏蔽不适合未成年人访问的应用、网站和信息。加强面向师生网络安全宣传教育，引导青少年正确认识和使用互联网，自觉抵制不良网络内容。不断巩固壮大网络思政主阵地，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加强各部门协同，与公安、通管、网信等有关部门信息共享、舆情共商、联动处置，共同为广大师生营造清朗网络环境。（责任部门：党委宣传部）

　　**25.加强网络安全人才队伍建设。**推动建设特色化示范性产业学院和网络安全特色专业群建设，加快网络安全领域新工科建设，推进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提高网络安全人才培养质量。构建网络安全岗位职责与能力体系，定期开展各层次教育信息化和网络安全专业技术人员岗位培训。（责任部门：职业培训处、智能产业学院）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协作联动**

　　加强党对教育信息化和网络安全工作的领导，坚持网信事业正确政治方向。强化落实网络安全责任制，明确网信职能部门，加强统筹管理。整合教研、电教、信息、装备等机构力量，形成工作合力。加强部门协同、上下联动和区域统筹，把教育信息化工作纳入数字校园等整体规划。充分发挥教育信息化智库、工程中心、创新平台、学校、基础电信运营商、信息化企业等主体优势，鼓励其联合设立教育信息化研究基地或应用示范基地，实现教育链、人才链、产业链、科技链有效结合。

　　**（二）完善统筹保障，引导多元投入**

　　优化教育经费结构，持续加大包括教育信息化建设在内的教育经费投入力度。积极引导更多智慧城市、新基建等领域专项经费投向教育信息化领域。落实国家关于生均公用经费可用于购买信息化资源和服务的政策。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建立社会团体、企业等多方参与的教育信息化多元建设机制。

　　**（三）加强示范引领，推进数字化转型**

　　鼓励各系部结合自身优势及特点，积极申报各级各类智慧教育应用项目。打造一批可复制推广、可规模应用的样板项目，积累可推广的先进经验与优秀案例，以点带面协同省内各校教育信息化建设，形成具有区域特色的智慧教育新途径和新模式。

　　**（四）完善督导机制，加强动态监测评价**

　　将教育信息化相关工作纳入对学校的综合督导评估范围，提升各学院发展教育信息化的效果、效率和效益，探索建立教育信息化发展水平动态监测和第三方评价机制。